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 KONG LIF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香港生命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12)

暫停股份買賣

應香港生命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之股份將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三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零三分起暫停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買賣，以待本公司發佈有關本公司對規劃署發出的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二日的該通知書作出司法覆核的裁決的公佈（可能構成股價敏感）。

承董事會命

HONG KONG LIF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香港生命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林衛邦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林衛邦先生

劉志光先生

梁惠娟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美娟女士

蕭國松先生

薛濱先生

非執行董事

潘禮賢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發行人的資料；發行人的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七天於創業板網址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於本公司之網站www.hk-lifegroup.com登載。